证券代码: 600272 股票简称: 开开实业 编号: 2018-007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关于扎实推动 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的通知》精神,根据相关法律法 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实际,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 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做如下修改:

一、第一条原文为:"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 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 规定,制订本章程。"

修改为: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二、第五章"董事会"第一百零七条"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新 增第(十七)项:"为了确保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董事会决 定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党委的意见。"

- 三、在第七章"监事会"后增加新章节——"第八章 党组织", 具体内容为:
- 第一百五十六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和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坚持把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着力建设高素质国有企业领导人员队伍和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

第一节 党组织的机构设置

- 第一百五十七条公司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公司党委和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
-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党委和纪委由书记、副书记、委员若干人组成, 职数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免产生。
-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党委设党委办公室作为党委工作部门;同时设立工会、团委等群众性组织;公司纪委设监察室作为纪委工作部门。
- 第一百六十条公司实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成员和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通过法定程序可交叉任职。
-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党组织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由公司管理费中列支。

第二节 公司党委职权

-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党委的职权:
 - (一)坚持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围绕企业生产经营

开展工作,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依法行使职权, 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公司贯彻执行;

- (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研究决定重大人事任免,在选人用人 中担负领导和把关作用;
- (三)参与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 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及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讨论审议其他 "三重一大"事项;
- (四)研究布置公司党群工作,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履行抓基层党建和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
- (五)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鼓励职工代表有序参与公司治理;
- (六)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委履行监督责任等党组织的职责;
 - (七)研究其他应有公司党委决定的事项。
-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党委对董事会、经理会议拟决策的重大问题 进行讨论研究,提出意见建议。

第三节 公司纪委职权

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纪委的职权:

- (一)维护《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
- (二)检查党的方针、政策和各项规定的执行情况;
- (三)协助党委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倡廉工作,履行抓 党风廉政建设的监督责任,研究、布置监察、审计工作;

- (四)贯彻执行上级纪委和公司党委有关重要决定、决议和工作 部署;
- (五)对党员进行党纪党规的经常性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 决定;
 - (六)对党员领导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
- (七)按职责管理权限,检查和处理公司所属各单位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
 - (八)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
 - (九)研究其他应有公司纪委决定的事项。
- 四、第二百一十三条原文为:本章程自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修改为: "第二百一十三条本章程自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五、本次修改,导致《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序号发生变动的,依次顺延。

本次《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后,依据上述修改内容制作的《公司章程》将正式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特此公告。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